

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

（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市退役军人局、市社保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2. 统筹做好发展和安全相关工作。抓好各类金融风险处置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严格落实“四个最严”，持续强化食品药品监管。抓好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严防交通、建筑、煤矿、燃气等方面安全事故，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有效防范重大洪涝、台风等自然灾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市金融办、市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通化检查分局、市

应急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人民银行通化市中心支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地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在工作中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上来，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鼓足干劲、攻坚克难，切实担负起稳定经济运行的责任，全力抓好国家33条、省43条和我市42条稳经济措施的贯彻落实，推动各项政策措施尽快落地见效，确保经济发展持续保持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通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通化市深入推进精致城市建设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通市政办发〔202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通化医药高新区、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委办局、各直属单位：

《通化市深入推进精致城市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通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23日

通化市深入推进精致城市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我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落实落细“十大行动、百项工程”，以创建无疫城市为切入点，坚持强管理、展新貌、出实招、求实效，打造精致城市，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奠定坚实基础，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围绕“一个中心、四个跨入、五个突破”发展思路，高质量推进“十大行动、百项工程”，以创建无疫城市为切入点，深入推进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创建，集中攻坚实施“四项工程、十九项行动”，围绕精确规划、精心改造、精细管理、精准服务，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提升功能品质，改善人居环境，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满意率，全力开创精致城市全新局面，推

动新时代通化绿色转型、全面振兴取得新成绩。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问题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工作的出发点、落脚点，紧扣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市容环境秩序问题，有的放矢，全面发力。

（二）坚持立足实际、彰显特色。突出通化自身优势和特色，把精致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生态、文化各个方面，推动城市综合品质持续提升。

（三）坚持小处着力、细节取胜。以“绣花精神”精细化管理城市，聚焦城市一草一木、一街一路，从细微处入手，从具体切入点发力，消除死角盲区，补齐发展短板，小切口干出大成效。

（四）坚持精准高效、群众参与。尊重城市发展规律，科学有序推进精致城市建设重点项目，着眼实用、务求实效，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不大拆大建，不贪大求

洋，积极运用市场化、社会化手段，吸引企业、群众参与城市共建共享。

三、建设目标

利用三年时间，大力开展精致城市建设，整体提升城市外在面貌与内在功能，增强城市建设与管理集约化、精细化水平，优化人居环境，加快打造高颜值、深内涵宜居宜业宜游精致山水城市。

（一）城市面貌更加精美。城市空间功能布局、建筑风格色彩、环境绿化美化有机更新，相互映衬、相得益彰，塑造碧水蓝天、山水相依、绿植遍布、花团锦簇的城市景观。

（二）城市内涵更加丰厚。城市基础设施不断优化，承载能力进一步提高，综合交通网络更加完善，公交出行更加智能便捷。基本公共服务达到标准化、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城市文化特色鲜明，公共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三）城市运转更加高效。城市管理精细精准，城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

四、重点任务

（一）城市规划提升工程。以规划为引领，综合考虑城市功能定

位、文化特色、产业发展、便民利民等多种因素，有序协调山、水、城的空间关系，凝练城市特色，推动城市发展格局更加清晰。

1.实施城市体检行动。揭示城市空间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为精致城市建设提供支撑，提高城市精细化、现代化治理水平。协调“三线划定”，加强防灾减灾设施规划与建设，保障城市运行安全；规划创新发展空间，保障城市创新能力；以地下空间专项规划等为支撑，推动地下空间有效利用，保障城市建设立体维度；在综合基础设施规划中强化绿色、低碳理念，保障城市绿色发展；完善立体交通体系，增强城市吸引力，保障城市开放性、包容性；提升便民设施覆盖水平，保障城市生活便捷性、共享性。

2.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行动。落实“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贯彻《“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永续魅力的精致健康名城”为目标，高标准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把通化建设成东北东部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国家医药创新名城、绿色转型示范名城、吉林省向南开放门户、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旅游康养休闲名城。2022年，力争在全省率

先完成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3.实施总体城市设计行动。将城市设计贯穿精致城市建设全过程，结合人文特征和城镇体系，对全域城镇风貌提出差异化、特色化的引导措施；构建显山露水的城市空间格局，控制城市秩序的关键要素，营造健康活力的公共空间网络；从活力多元、贯通链接、滨水界面、人文魅力四个方面提升浑江两岸品质；实施浑江两岸建筑立面、公共空间的一体化改造，在风格、材料、工艺等多方面作出实施指引。

4.实施沟谷经济规划设计行动。贯彻生态、产业、城乡、文旅全要素融合理念，坚持“有为有不为”思路，按照“安全、特色、链接、精致”四大开发原则，充分挖掘通化沟谷资源，编制《通化市沟谷特色专项规划》，引导沟谷统筹开发建设。制定沟谷经济发展项目表，因地制宜推进重点项目，补足空间短板、做强品牌长板，实现新兴动能转型发展。

（责任部门：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东昌区政府、二道江区政府、通化医药高新区管委会、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管委会）

（二）城市更新改造工程。以精致城市建设为核心，进一步补齐基

础设施短板，改善城市环境、面貌和功能，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努力建设有灵气、有活力、有文化、有传承的精致城市和东北东部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5.实施老城区更新行动。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坚持总体设计、分类改造原则，把老旧小区改造和完善城市功能有机结合，实现人居环境显著改善。2022年，改造老旧小区27个、58.8万平方米，对小区内老旧地下管网、道路、绿化、环卫设施、公共设施、各类架设管线等进行修补更新，解决棚改征收遗留问题，加快城中村改造步伐。到2024年，基本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07万平方米，基本建成设施完善、宜居整洁、安全绿色、服务便民、和谐共享的“美好居住区”。

6.实施市政设施完善行动。同步推动地上、地下设施完善，既要解决好“面子”问题，更要解决好“里子”问题。加快市政道路修缮，统筹推进主街主路和背街巷路建设。2022年，完成江安路、江锦西路、金桥路建设，更新民主路、新风路等9个路段及3.73万平方米人行步道，修补中心城区破损路面1.67万平方米。加快地下循环系统建设，完成通

化市净水厂改造一期工程，启动两座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建设污水管网5.7公里。强化内涝治理，实施铁北泵站和新岭片区排水防涝建设工程，加快推进雨污分流改造，提升城市应对极端天气的水平。改造老旧换热站5座和供热管网12.8公里。为9000户居民更新老旧燃气设施，确保燃气安全。到2023年6月底，城市道路、街巷路面普遍硬化，道路上各类市政设施齐全、完好。到2024年，市政道路通行环境显著改善，供水管网漏损率持续下降，污水收集和处理率不断提高，基本消除城区易涝点。扩建恒源、恒泰锅炉房2座热源，实现城市“一网三热源”的供热布局，提高各类管网智慧化水平。

7.实施特色街区建设行动。树立精品意识，选择能够集中体现和塑造城市文化的街区进行特色化改建，因地制宜打造高品质特色街区，形成展示城市形象的特有标志。2022年，围绕城市重点出入口、江南商业区和佟佳江公园，打造光复路、江锦西路两条特色美食街区和佟佳江美丽街区，在滨江西路沿江景观带设置滨江夜市，进一步拉动城市消费。到2024年，构建主辅结合、相互补充的特色街区发展格局，形成新的消费增长

点。

8.实施园林绿化升级行动。巩固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持续优化城市绿地总体布局，不断丰富园林绿化的形态和内涵，实现增量提质。消除城市绿化死角，改善重点地块绿化质量，突出地域特色，分区域、分路段绿化美化，达到配置合理、层次协调、色彩丰富效果，逐步加强绿化养护管理，进一步提升绿地服务均等化水平。2022年，在修正大桥东侧、玉泉路、民主小学东侧建设3处“口袋公园”，在南出口、光复路等区域建设8处小微绿地，为建设大街、翠泉路等7条道路补植行道树，新增绿化面积6万平方米。到2023年6月底，实现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geq 3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 9 平方米。到2024年，建成13处“口袋公园”和17处小微绿地，增加绿化面积16万平方米，基本建成“城中有园、园中有城”的城市园林绿化体系，达到“出门见绿、移步即景”目标。

（责任部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东昌区政府、二道江区政府、通化医药高新区管委会、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管委会）

（三）城市精细化管理工程。建

立与精致城市发展相适应的城市管理体制，完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着力解决市容秩序、物业管理、环境卫生和违法建筑等方面突出问题，推动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促进城市高效有序运转。

9.实施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效能提升行动。以法治化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健全完善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体系，理清横向、纵向职责权限，逐步整合并集中行使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环境卫生、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与城市管理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行政执法权，打通城市管理执法“中梗阻”，扫清工作死角。2022年，梳理、明晰市区两级执法部门层级关系和职责定位及职能界限，采取派驻方式，逐步将执法力量下沉到街道、社区。建成运行城市管理数字化执法平台，实现问题快速发现、快速反应和快速处置。到2024年，构建权责明晰、执法规范的城市管理体制。汇聚全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数据资源，逐步实现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

10.实施市容市貌改善行动。推进《通化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立法进程，坚持智管、细管、众

管，有效解决各类社会关切、群众关心的城市环境热点难点问题，维护良好市容秩序，进一步提升城市“颜值”。2022年，着力打造新华大街、建设大街、江南大街、光明路、东昌路、玉泉路、秀泉路7条市容管理示范街。加强对市内各露天市场和早市的规范管理，完成文化市场、新华市场、老站三道市场提档升级改造。持续加大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餐饮油烟污染、二手车和电动车占道经营现象整治力度，严格治理道路沿线乱设摊点占道经营和乱堆放、乱披挂、乱晾晒等违规行为。强化窨井盖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规范室外广告牌匾审批设置，重点对江南区域老旧招牌进行更新。推进《通化市养犬管理条例》施行，建立养犬管理工作联动机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收容各类犬只，做到应管尽管、应收尽收。加强对城市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和管理，落实常态化、制度化街面巡查制度，完善街面救助程序，力争实现社会面零流浪乞讨人员目标。到2023年6月底，市区农贸市场全部达到《标准化菜市场设置与管理规范》要求。市容环境卫生达到《城市容貌标准》要求，无“十乱”现象，城市主要街道两侧建筑物及沿街立面设施

完好、整洁。到2024年，按照“一区一策”“一街一品”原则，落实常管、精管、细管要求，坚持常态化监管与规范化整治相结合，人性化服务与正规化执法相结合，实现主次街路环境有序整洁，背街小巷管理消除死角，牌匾广告设置精致规范，打造赏心悦目、优美宜居的城市市容环境。

11.实施物业管理全覆盖行动。以党建为引领，持续推进“红色物业”建设，促进物业管理提档升级。以群众需求为导向，采取专业化物业管理、业主自行管理、社区代行管理等方式，实现新建住宅项目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100%，老旧小区物业全覆盖，做到环境卫生有保洁、消防安全有保障、违法行为有保卫。2022年，推动专业物业企业进驻老旧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管理比重达到60%。压实社区代管职责，落实包保制度，推进街道、社区物业执法进小区，切实提升社区代管区域物业管理水平。实施物业领域专项治理行动，按照“属地落实、部门指导、密切配合”的原则，集中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小区违法建设、环境卫生、私拉乱接电线、占用公共绿地或消防通道、僵尸车等堵点痛点问题。加强高空抛物、高空坠物的防范与管理，保障群

众生命财产安全。所有小区内健康教育宣传设施全覆盖。到2024年，探索整合快递、家政、医疗、养老、助学等服务进小区、进家门，不断丰富物业服务功能，建立“互联网+”智慧物业新模式。

12.实施环境卫生清洁行动。扎实开展城市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推动环卫质量大提升。集中解决积存垃圾、卫生死角、乱丢垃圾、乱倒渣土等突出问题，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进一步规范垃圾贮存、收集、转运、处置工作，实现日产日清。2022年，持续深化爱国卫生运动，聚焦环境卫生整治薄弱环节和健康促进重点领域，用千千万万个文明健康的小环境筑牢常态化疫情防控的社会大防线。开展城市“洗脸”专项行动，打造新华大街、集贸步行街、江南大街、江沿路、建设大街、胜利路6条卫生“样板街”，实现洒水、冲洗、洗扫全覆盖。取消江南西路、民主路、五月花大街等7个路段主路垃圾桶，实行垃圾定点上门收集。生活垃圾收集率、无害化处理率达100%。结合物业领域专项治理，推进155个老旧小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全覆盖，根治脏乱差问题。高标准完成冬季清雪作业，做到以雪为令、

雪停立清，倡导绿色清雪理念，逐年减少融雪剂的使用。健全公厕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公厕服务质量。对清真路、正骨医院、玉泉路等8座水冲公厕排水系统升级改造，与城市污水管网相连接，改造4座水冲公厕，方便市民如厕。到2023年6月底，建成区实现水冲厕所全覆盖。主次干道、车站、医疗机构、机场、港口、旅游景点、集贸市场、商场等公共场所的公厕设施不低于二类标准。城乡结合部、城中村普及卫生户厕。到2024年，制定出台通化市生活垃圾相关法规，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建设。谋划建设粪便无害化处理厂，从根本上解决市区公厕粪便及小区化粪池污浊物的排放和处理。推进飞灰填埋项目的筹建，完成垃圾焚烧和餐厨垃圾协同处理项目建设目标，形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备、运行顺畅、处置得当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

13.实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各类自建房安全风险和薄弱环节，切实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022年，集中力量排查居民（村民）自行建设的房屋，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以及学校、医院、商贸市场周边等重点区域经营性自建房开展专项整治；对城

乡既有房屋进行再排查、再整治。以“整治存量、遏制增量”为原则，建立健全房屋安全管理网格化动态监管机制，常态化开展巡检预警工作，持续巩固整治成果。

14.实施违法建筑集中整治行动。构建“党政同责、部门联动、社会监督、一体推进”违法建设治理长效机制。按照“先城边、后城中”“先打大、后打小”“先整治、再规范”步骤，对存量违法建筑采取分期分批方式清理处置，对新增违法建筑零容忍，进一步规范城市建设环境秩序。2022年，完成西昌互通立交桥周边、佐安道口、盛世花都、五月花山上光复村小区改造地块和新建成厚德载物、东正奥园和大禹康城小区等20万平方米违建拆除任务及综合整治。到2024年，实现78万平方米存量违法建筑清零目标。

（责任部门：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东昌区政府、二道江区政府、通化医药高新区管委会、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管委会）

（四）城市满意服务工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及时征

求、回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于城市建设的意见和提案，解决群众关心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补短板、优服务、提标准，提高城市公共服务体系的现代化、普惠化、精准化、人性化服务水平，逐步形成人人参与、共建共治共享精致城市的良好格局。

15.实施道路交通优化行动。畅通“断头路”，打通“瓶颈路”，改善“微循环”，根据交通流通需求和变化规律，合理划分车道功能，集中治理一批秩序混乱、交通拥堵问题突出的路口，提高道路通行效率，为城市发展“舒筋活络”。大力开展“公交都市”创建工作，建设以快速公交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出租车为补充、慢行交通为辅助的公共交通体系。实施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围绕通化机场开展辐射周边城市的定制客运服务，实现落地旅客就地分流。加快推进客运站转型升级，推动“客货邮”融合发展。大力推广约车服务，有效解决特殊群体交通出行困难问题。健全绿色出行配套功能，逐步完善新能源汽车发展需求的车桩相随、适度超前、高效智能的充电基础设施。2022年，建设通化市智能交通运输综合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完

成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32条，开通通化市、白山市、梅河口市、朝阳镇到通化机场的定制客运专线，在西昌互通立交桥公交停车场、滨东家园公交停车场建设2处充电站、28个充电桩，推广应用95128出租汽车约车服务电话号码。加强道路交通综合管理，完善“斑马线”交通设施，开展“礼让斑马线”交通安全宣传。对城区道路进行全面排查，科学合理规划设置标志标线、隔离带和路内停车泊位。加大对车窗抛物等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强化电动车、老年代步车等非机动车管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整体形势持续平稳。整合城市停车场资源，提高停车场综合管理水平。到2024年，构建出多元、便捷、高效、通达、安全的立体式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建设南山隧道、江南大桥互通等项目，进一步优化居民出行环境。

16.实施物流规范配送行动。依托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吉林省东南部农林产品交易中心物流建设项目，确定市本级物流配送方案，科学规范配送车辆限行时间、区域，规避高峰拥堵。开展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创建工作，实现城际干线运输和城

市末端配送的有机衔接，提升流通效率，促进物流降本增效。2022年，建立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创建考核机制和相对稳定的城市绿色货运配送发展资金投入机制。到2024年，健全完善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便利通行政策，建成城市货运配送信息服务平台，形成完整的货运配送节点网络。

17.实施住房保障行动。持续开展棚改居民安置和住房租赁补贴发放等工作，稳妥解决“无籍房”问题，全力保障基础性民生，确保百姓民有所居、安居乐业。2022年，安置棚改居民300户，为7585户住房困难户发放住房租赁补贴1000万元，力争解决10000户“无籍房”问题。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结合实际完善房地产政策，满足百姓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夯实监管责任，强化资金监管，维护百姓权益。逐步建立价格合理、供求平衡、保障多元、风险可控的房地产市场格局，着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开展房地产开发领域遗留问题排查，逐一制定解决方案，消除社会隐患风险。到2024年，安置棚改居民608户，为2.85万户（次）住房困难户发放住房租赁补贴4810万元。全面梳理“无籍房”，逐步解决参照“无

籍房”政策办理的2.4万户房产存量。

18.实施娱乐休闲服务提升行动。不断优化升级文体服务设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2022年，升级改造通化市科技文化中心，增加旅游集散功能，使其成为集地域文化展示、文创产品展销、周边游客集散为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平台，增强旅游地接能力。建设吉林冰雪丝路博物馆，打造新的文化旅游地标。新建2处“悦空间”24小时图书馆。完善“15分钟健身圈”，为东昌区、二道江区配建10套以上健身路径，建设1块轮滑场地。体育运动学校、全民健身运动中心、滑雪竞训基地建成并投入运营。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到2023年6月底，建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社区比例达到100%，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2平方米。到2024年，建成优质完备的文体娱乐服务体系和网络，不断丰富居民日常休闲娱乐项目，切实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19.实施市民文明意识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程度，扎实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2022年，组织开展“文明有我，美在通

化”创城短视频征集展播活动，倡导全市各领域支持创城、参与创城、共享文明。开展2020—2022年通化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军（警）民共建精神文明先进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命名表彰活动和“文明村屯、干净人家”“最美家庭”等创建活动。开展“通化骄傲”道德模范、“通化好人”推荐选树、宣传发布、学习践行活动和共建美好家园、文明交通出行、文明风尚传播等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深化拓展“通化好人、引领风尚”主题实践活动。抓好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上网常态化建设。持续推进移风易俗，抵制大操大办、高额彩礼、厚葬薄养、封建迷信等不良习俗。印发《通化市民文明手册》20000册，开通电子书、视频书模式，不断规范市民文明行为。

（责任部门：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明办、市交警支队，东昌区政府、二道江区政府、通化医药高新区管委会、吉林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管委会）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相关分管领

导为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深入推进精致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专班，全面负责精致城市建设重要事项研究、重点问题协商、重点项目推进等工作。各地区要参照本方案，研究制定本地具体工作方案，并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

（二）加强部门配合。各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构建上下联动、横向配合、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要切实把精致城市建设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明确责任，细化方案，采取“五化”工作法，挂图作战，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三）加强宣传发动。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网络媒体、自媒体等媒介宣传作用，积极报道精致城市建设工作动态，汇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难点问题，主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民生需求，营造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和参与的浓厚氛围。

（四）加强督导考核。开展精致城市建设年度动态监测和跟踪分析，全面反映精致城市建设推进情况。把精致城市建设纳入绩效管理考核，实行定期调度、定期通报、定期考核制度。市政府将就贯彻落实情况适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监督检查。